

中華千古名篇

唐宋八大家

韓愈文集

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唐宋八大家

韓愈文集

唐宋八大家文集

唐宋八大家

◎ 韓愈文集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唐宋八大家文集 / 《唐宋八大家文集》编委会编.
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2. 7
ISBN 7-81056-635-0

I . 唐… II . 唐… III 唐宋八大家 - 古典散文 -
选集 IV . I264.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54933 号

书 名 唐宋八大家文集
编 著 张明林
责任编辑 张 山
出 版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发 行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德美印刷厂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60 印张
字 数 2000 千字
印 数 3000 册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7-81056-635-0/I·44
定 价 1580. 00 元 (全八册)

编 委 会

主编

编委

张明林
孟宪生
黄勇
张燕
陈英
郭大威

楠伦
伟彤
李苏
朱李
丁雪

君丽
宋湘
王岳
王谢
谢

丹慧
少祖
杨芳
宋然
王

第一卷	(1)
书一	(1)
书二 启	(12)
书三	(17)
书四	(26)
书五	(33)
书六序一	(38)
序二	(46)
序三	(51)
第二卷	(60)
杂著一	(60)
杂著二	(67)
杂著三	(73)
第三卷	(82)
赋	(82)
第四卷	(85)
古诗一	(85)
古诗二	(92)
古诗三	(101)
古诗四	(107)
古诗五	(115)
古诗六	(124)
古诗七	(129)
第五卷	(136)
碑志一	(136)

韓愈文集

目

录

◎

二

碑志二	(141)
碑志三	(147)
碑志四	(153)
碑志五	(157)
碑志六	(161)
碑志七	(165)
碑志八	(172)
碑志九	(177)
碑志十	(183)
碑志十一	(188)
碑志十二	(192)
第六卷	(195)
哀辞祭文一	(195)
祭文二	(201)
第七卷	(209)
表状一	(209)
表状二	(213)
表状三	(221)
外集一	(229)
外集二	(231)
外集三	(234)
外集四	(235)
外集五	(238)
外集六	(240)
外集七	(243)
外集八	(245)
外集九	(248)
外集十	(252)
第八卷	(256)
联句	(256)

第九卷	(264)
律诗一	(264)
第十卷	(273)
律诗二 凡八十首	(273)
第十一卷	(282)
联句	(282)
遗诗	(282)
昼月	(283)
赠张徐州莫辞酒	(283)
酬蓝田崔丞立之咏雪见寄	(284)
潭州泊船呈诸公	(284)
池上絮	(284)
记	(285)
书	(285)
墓志	(285)
启	(285)
状	(286)
皇帝即位贺诸道状	(286)
疏	(286)
题名	(287)
谒少室李渤题名	(287)
送杜兼题名	(287)
范蠡招大夫种议	(288)
三器论	(288)
句	(290)
题杜工部坟	(290)
第十二卷	(292)
杂文	(292)
第十三卷	(295)
行状	(295)

第一卷

书一

鄆州溪堂诗

宪宗之十四年，始定东平，三分其地，以华州刺史礼部尚书兼御史大夫扶风马公，为鄆、曹、濮节度观察等使，镇其地。既一年，褒其军，号曰“天平军”。上即位之二年，召公入，且将用之。以其人之安公也，复归之镇。上之三年，公为政于鄆曹濮也适四年矣，治成制定，众志大固，恶绝于心，仁形于色，搏心一力，以供国家之职。于时沂、密始分而残其师，其后幽、镇、魏不悦於政，相扇继变，复归于旧，徐亦乘势逐帅自置，同于三方。惟鄆也截然中居，四邻望之。若防之制水，恃以无恐。然而皆曰：鄆为虜巢，且六十年，将强卒武。曹、濮于鄆，州大而近，军所根柢，皆骄以易怨。而公承死亡之后，掇拾之余，剥肤椎髓，公私扫地赤立，新旧不相保持，万目睽睽。公于此时能安以治之，其功为大；若幽、镇、魏、徐之乱，不扇而变；此功反小；何也？公之始至，众未孰化，以武则忿以憾，以恩则横而肆，一以为赤子，一以为龙蛇，惫心罢精，磨以岁月，然后致之，难也；及教之行，众皆戴公为亲父母，夫叛父母，从仇讎，非人之情，故曰易。于是天子以公为尚书右仆射，封扶风县开国伯以褒嘉之。公亦乐众之和，知人之悦，而侈上之赐也。于是为堂于其居之西北隅，号曰“溪堂”，以聚士大夫，通上下之志。既飨，其从事陈曾谓其众言：“公之畜此邦，其勤不亦至乎？此邦之人，累公之化，惟所令之，不亦顺乎？上勤下顺，遂济登兹，不亦休乎？昔者人谓斯何！今者人谓斯何！虽然，斯堂之作，意其有谓，而暗无诗歌，是不考引公德，而接邦人于道也。”乃使来请，其诗曰：

帝奠九壠，有叶有年，有荒不条，河岱之间。及我宪考，一收正之，视邦选侯，以公来尸。公来尸之，人始未信，公不饮食，以训以徇：孰饥无食，孰呻孰叹；孰冤不问，不得分愿。孰为邦蠹，节根之螟，羊很狼贪，以口覆城。吹之煦之，摩手拊之；箴之石之，膊而磔之。凡公四封，既富以强，谓公吾父，孰违公令？可以师征，不宁守邦。公作溪堂，播播流水，浅有蒲莲，深有蒹苇，公以宾燕，其鼓骇骇。公燕溪堂，宾

校醉饱，流有跳鱼，岸有集鸟，既歌以舞，其鼓考考。公在溪堂，公御琴瑟，公既宾赞，稽经诹律。施用不差，人用不屈。溪有葍藻，有龟有鱼，公在中流，右《诗》左《书》，无我斁遗。此邦是庥。

猫相乳

司徒北平王家，猫有生子同日者，其一死焉。有二子饮于死母，母且死，其鸣咿咿。其一方乳其子，若闻之，起而若听之，走而若救之。衔其一置于其栖，又往如之，反而乳之，若其子然。噫，亦异之大者也。夫猫，人畜也，非性于仁义者也，其感于所畜者乎哉！北平王牧人以康，伐罪以平，理阴阳以得其宜。国事即毕，家道乃行，父父子子，兄兄弟弟，雍雍如也，愉愉如也，视外犹视中，一家犹一人。夫如是，其所感应召致，其亦可知矣。《易》曰：“信及豚鱼。”非此类也夫！愈时获幸于北平王，客有问王之德者，愈以是对。客曰：“夫禄位贵富，人之所大欲也，得之之难，未若持之之难也。得之于功，或失于德；得之于身，或失于子孙。今夫功德如是，祥祉如是，其善持之也，可知已。”既已，因叙之为《猫相乳》说云。

进士策问

问：《书》称“汝则有大疑，谋及乃心，谋及卿士，以至于庶人，龟筮考其从违，以审吉凶。”则是圣人之举事兴为，无不与人共之者也；于《易》则又曰：“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失身，凡事不密则害成。”而《春秋》亦有讥“漏言”之词。如是，则又似不与人共之而独运者。《书》与《易》、《春秋》，经也。圣人于是乎尽其心焉耳矣。今其文相戾悖如此，欲人之无疑，不可得已。是二说者，其信有是非乎？抑所指各殊，而学者不之能察也？谅非深考古训，读圣人之书者，其何能辨之？此固吾子之所宜无让者，愿承教焉！

问：古之人有云，夏之政尚忠，殷之政尚敬，而周之政尚文，是三者相循环终始，若五行之与四时焉。原其所以为心，皆非故立殊而求异也，各适于时，救其弊而已矣。夏殷之书，存者可见矣，至周之典籍咸在。考其文章，其所尚若不相远然，焉所谓三者之异云乎？抑其道深微，不可究欤？将其词隐而难知也？不然，则是说为谬矣。周之后，秦汉蜀吴魏晋之兴与霸，亦有尚乎无也？观其所为，其亦有意云尔。循环之说安在？吾子其无所隐焉！

问：夫子之序帝王之书，而系以秦鲁；及次列国之风，而宋鲁独称颂焉。秦穆之

德，不逾于二霸；宋鲁之君，不贤乎齐晋；其位等，其德同，升黜取舍，如是之相远，亦将有由乎？愿闻所以辨之之说。

问：夫子既没，圣人之道不明，盖有杨墨者，始侵而乱之，其时天下咸化而从焉。孟子辞而辟之，则既廓如也。今其书尚有存者，其道可推，而知不可乎？其所守者何事？其不合于道者几何？孟子之所以辞而辟之者何说？今之学者，有学于彼者乎？有近于彼者乎？其已无传乎？其无乃化而不自知乎？其无传也，则善矣，如其尚在，将何以救之乎？诸生学圣人之道，必有能言是者，共无所为让。

问：所贵乎道者，不以其便于人而得于己乎？当周之衰，管夷吾以其君霸，九合诸侯，一匡天下，戎狄以微，京师以尊，四海之内，无不受其赐者。天下诸侯，奔走其政令之不暇，而谁与为敌！此岂非便于人而得于己乎？秦用商君之法，人以富，国以强，诸侯不敢抗，及七君，而天下为秦。使天下为秦者，商君也。而后代之称道者，咸羞言管、商氏，何哉？庸非求其名而不责其实欤？愿与诸生论之，无惑于旧说。

问：夫子之言，“盍各言尔志”；又曰“居则曰：不吾知也。如或知尔，则何以哉？”今之举者，不本于乡，不序于庠，一朝而群至乎有司，有司之不之知也宜矣。今将自州县始，请各诵所怀，聊以观诸生之志。死者可作，其谁与归？事其大夫之贤者？友其士之仁者？敢问诸生之所事而友者为谁乎？所谓贤而仁者，其事如何哉？言及之而不言，亦君子之所不为也。

问：春秋之时，百有余国，皆有大夫士，详于传者，无国无贤人焉，其余皆足以充其位，不闻有无其人，而阙其官者。春秋之后，其书尤详，以至于吴蜀魏，下及晋氏之乱，国分如锱铢，读其书，亦皆有人焉。今天下九州四海，其为土地大矣。国家之举士，内有明经、进士，外有方维大臣之荐，其余以门地勋力进者，又有倍于是，其为门户多矣。而自御史台、尚书省，以至于中书门下省，咸不足其官，岂今之人不及于古之人邪？何求而不得也？夫子之言曰：“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诚得忠信如圣人者，而委之以大臣宰相之事，有不可乎？况于百执事之微者哉？古之十室必有任宰相大臣者，今之天下而不足士大夫于朝，其亦有说乎？

问：夫子曰：“洁净精微，《易》教也。”今习其书，不识四者之所谓，盍举其义而陈其数焉？

问：《易》之说曰：“乾，健也。”今考乾之爻，在初者曰“潜龙勿用”，在三者曰“夕惕若厉无咎”，在四者亦曰“无咎”，在上曰“有悔”。卦六位：一勿用，二苟得无咎有一悔，安在其为健乎？又曰：“乾以易知，坤以简能。”乾之四位既不为易矣，坤之爻又曰“龙战于野”。战之于事，其足为简乎？《易》，六经也。学者之所宜用心，愿施其词，陈其义焉。

问：人之仰而生者谷帛，谷帛丰，无饥寒之患。然后可以行之于仁义之途，措之于安平之地，此愚智所同识也。今天下谷愈多，而帛愈贱，人愈困者，何也？耕者不多，而谷有余，蚕者不多，而帛有余，有余宜足，而反不足，此其故又何也，将以救之，其说如何？

问：夫子言“尧舜垂衣裳而天下理”，又曰：“无为而理者，其舜也欤。”《书》之说尧曰“亲九族”；又曰：“平章百姓”；又曰“协和万邦”；又曰：“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时”；又曰洪水“怀山襄陵，下人其咨”。夫亲九族，平百姓，和万邦，则天道，授人时，愁水祸，非无事也，而其言曰“垂衣裳而天下理”者，何也？于舜则曰“慎五典”；又曰“叙百揆”；又曰“宾四门”；又曰“齐七政”；又曰“类上帝，禋六宗，望山川，遍群神”；又曰“协时月正日，同律度量衡，五载一巡狩”；又曰“分十二州，封山浚川，恤五刑，典三礼，彰施五色，出纳五言”。呜呼，其何勤且烦如是，而其言曰“无为而理”者，何也？将亦有深辞隐义，不可晓邪？抑其年代已远，失其传邪？二三子其辨焉！

问：古之学者，必有师，所以通其业，成就其道德者也。由汉氏已来，师道日微，然犹时有授经传业者，及于今，则无闻矣。德行若颜回，言语若子贡，政事若子路，文学若子游，犹且有师。非独如此，虽孔子亦有师。问《礼》于老聃，问《乐》于苌弘是也。今之人不及孔子、颜回远矣，而且无师。然其不闻有业不通，而道德不成者，何也？

问：食粟衣帛，服仁行义，以俟死者，二帝三王之所守，圣人未之有改焉者也。今之说者，有神仙不死之道，不食粟，不衣帛，薄仁义以为不足为，是诚何道邪？圣人之於人，犹父母之於子。有其道而不以教之，不仁；其道虽有而未之知，不智；仁与智且不能，又乌足为圣人乎？不然，则说神仙者妄矣！

争臣论

或问谏议大夫阳城于愈：“可以为有道之士乎哉？学广而闻多，不求闻于人也。”

行古人之道，居于晋之鄙，晋之鄙人薰其德而善良者几千人。大臣闻而荐之，天子以为谏议大夫。人皆以为华，阳子不色喜。居于位五年矣，视其德如在野，彼岂以富贵移易其心哉？”愈应之曰：是《易》所谓“恒其德贞”而“夫子凶”者也，恶得为有道之士乎哉？在《易·蛊》之上九云：“不事王侯，高尚其事”；《蹇》之六二则曰：“王臣蹇蹇，匪躬之故。”夫不以所居之时不一，而所蹈之德不同也。若《蛊》之上九，居无用之地，而致匪躬之节；以《蹇》之六二，在王臣之位，而高不事之心；则冒进之患生，旷官之刺兴，志不可则，而尤不终无也。今阳子在位，不为不久矣；闻天下之得失，不为不熟矣；天子待之，不为不加矣；而未尝一言及于政。视政之得失，若越人视秦人之肥瘠，忽焉不加喜戚于其心。问其官，则曰谏议也；问其禄，则曰下大夫之秩也；问其政，则曰我不知也。有道之士固如是乎哉？且吾闻之，有官守者，不得其职则去；有言责者，不得其言则去。今阳子以为得其言，言乎哉？得其言而不言，与不得其言而去，无一可者也。阳子将为禄士乎？古之人有云：仕不为贫，而有时乎为贫，谓禄仕者也。宜乎辞尊而居卑，辞富而居贫，若抱关击柝者可也。盖孔子尝为委吏矣，尝为乘田矣，亦不敢旷其职，必曰“会计当而已矣”，必曰“牛羊遂而已矣”。若阳子之秩禄，不为卑且贫，章章明矣，而如此，其可乎哉？

或曰：“否，非若此也。夫阳子恶讪上者，恶为人臣招其君之过，而以为名者。故虽谏且议，使人不得而知焉。《书》曰‘尔有嘉谋嘉猷，则入告尔后于内，尔乃顺之于外’；曰：‘斯谟斯猷，惟我后之德。’夫阳子之用心，亦若此者。”愈应之曰：若阳子之用心如此，滋所谓惑者矣。人则谏其君，出不使人知者，大臣宰相者之事，非阳子之所宜行也。夫阳子本以布衣，隐于蓬蒿之下。主上嘉其行谊，擢在此位，官以谏为名，诚宜有以奉其职，使四方后代，知朝廷有直言骨鲠之臣，天子有不僭赏从谏如流之美。庶岩穴之士，闻而慕之，束带结发，愿进于阙下，而伸其辞说，致吾君于尧舜，熙鸿号于无穷也。若《书》所谓，则大臣宰相之事，非阳子之所宜行也。且阳子之心，将使君人者恶闻其过乎？是启之也。

或曰：“阳子之不求闻而人闻之，不求用而君用之，不得已而起，守其道而不变，何子过之深也？”愈曰：自古圣人贤士，皆非有求于闻用也。闵其时之不平，人之不暱，得其道，不敢独善其身，而必以兼济天下也。孜孜矻矻死而后已。故禹过家门不入，孔席不暇暖，而墨突不得黔。彼二圣一贤者，岂不知自安佚之为乐哉？诚畏

天命而悲人穷也。夫天授人以贤圣才能，岂使自有余而已？诚欲以补其不足者也。耳目之于身也，耳司闻，而目司见，听其是非，视其险易，然后身得安焉。圣贤者，时人之耳目也；时人者，圣贤之身也。且阳子之不贤，则将役于贤，以奉其上矣。若果贤，则固畏天命而闵人穷也，恶得以自暇逸乎哉？

或曰：“吾闻君子不欲加诸人，而恶讦以为直者。若吾子之论，直则直矣，无乃伤于德而费于辞乎？好尽言以招人过，国武子之所以见杀于齐也。吾子其亦闻乎？”愈曰：君子居其位，则思死其官；未得位，则思修其辞，以明其道。我将以明道也，非以为直而加人也。且国武子不能得善人，而好尽言于乱国，是以见杀。《传》曰：“惟善人能受尽言。”谓其闻而能改之也。子告我曰，阳子可以为有道之士也，今虽不能及已，阳子将不得为善人乎哉？

改葬服议

经曰：“改葬缌。”《春秋谷梁传》亦曰：“改葬之礼缌，举下緼也。”鲁庄公三年五月，葬恒王，《谷梁传》曰：“改葬也。改葬之礼缌，举下緼也。”缌谓远也。此皆谓子之于父母，其他则皆无服。何以识其必然？经次五等之服，小功之下，然后著改葬之制，更无轻重之差。以此知惟记其最亲者，其他无服，则不记也。若主人当服斩衰，其余亲各服其服，则经亦言之，不当惟云缌也。《传》称“举下緼者”，缌，犹远也；下谓服之最轻者也。以其远，故其服轻也。江熙曰：“礼，天子诸侯易服而葬，以为交于神明者，不可以纯凶，况其缌者乎？是故改葬之礼，其服惟轻。”以此而言，则亦明矣。

卫司徒文子改葬其叔父，问服于子思，子思曰：“礼，父母改葬缌，既葬而除之，不忍无服送至亲也。非父母无服，无服则吊服而加麻。”此又其著者也。文子又曰：“丧服既除，然后乃葬，则其服何服？”子思曰：“三年之丧未葬，服不变，除何有焉？”

然则改葬与未葬者有异矣。古者诸侯五月而葬，大夫三月而葬，土逾月。无故，未有过时而不葬者也。过时而不葬，谓之不能葬。《春秋》讥之。若有故而未葬，虽出三年，子之服不变，此孝子之所以著其情，先王之所以必其时之道也。虽有其文，未有著其人者，以是知其至少也。改葬者，为山崩水涌毁其墓，及葬而礼不备者。若文王之葬季，以水啮其墓。鲁隐公之葬惠公，以有宋师，太子少，葬故有阙之类是也。丧事有进而无退。有易以轻服，无加以重服。殡于堂，则谓之殡；瘞于

野，则谓之葬。近代已来，事与古异，或游或仕，在千里之外；或子幼妻稚，而不能自还；甚者拘以阴阳畏忌，遂葬于其土。及其反葬也，远者或至数十年，近者亦出三年，其吉服而从于事也久矣，又安可取未葬不变服之例，而反为之重服欤？在丧当葬，犹宜易以轻服，况既远而反纯凶以葬乎？若果重服，是所谓未可除而除，不当重而更重也。或曰：丧与其易也宁戚，虽重服不亦可乎？曰：不然，易之与戚，则易固不如戚矣；虽然，未若合礼之为懿也。俭之与奢，则俭固愈于奢矣；虽然，未若合礼之为懿也。过犹不及，其此类之谓乎？

或曰，经称“改葬缌”，而不著其月数，则似三月而后除也。子思之对文子，则曰“既葬而除之”，今宜如何？曰：自启至于既葬，而三月，则除之；未三月，则服以终三月也。曰：妻为夫何如？曰：如子。无吊服而加麻则何如？曰：今之吊服，犹古之吊服也。

学生代斋郎议

斋郎职奉宗庙社稷之小事，盖士之贱者也。执豆笾，骏奔走。以役于其官之长。不以德进，不以言扬，盖取其人力以备其事而已矣。奉宗庙社稷之小事，执豆笾，骏奔走，亦不可以不敬也。于是选大夫士之子弟未爵命者，以塞员填阙，而教之行事。其勤虽小，其使之不可以不报也，必书其岁。岁既久矣，于是乎命之以官，而授之以事，其亦微矣哉。学生或以通经举，或以能文称，其微者，至于习法律，知字书，皆有以赞于教化，可以使令于上者也。自非天姿茂异，旷日经久，以所进业发闻于乡间，称道于朋友，荐于州府，而升之司业，则不可得而齿乎国学矣。然则奉宗庙社稷之小事，任力之小者也；赞于教化，可以使令于上者，德艺之大者也。其亦不可移易明矣。

今议者谓学生之无所事，谓斋郎之幸而进，不本其意，因谓可以代任其事而罢之，盖亦不得其理矣。今夫斋郎之所事者，力也；学生之所事者，德与艺也。以德艺举之，而以力役之，是使君子而服小人之事，且非国家崇儒劝学，诱人为善之道也。此一说不可者也。抑又有大不可者焉。宗庙社稷之事，虽小，不可以不专；敬之至也，古之道也。今若以学生兼其事，及其岁时日月，然后授其宗彝罍洗，其周旋必不合度，其进退必不得宜，其思虑必不固，其容貌必不庄。此其无他，其事不习，而其志不专故也，非近于不敬者欤？又有大不可者，其是之谓欤！若知此不可，将令学

生恒掌其事，而隳坏其本业，则是学生之教加少，学生之道益贬；而斋郎之实犹在，斋郎之名苟无也。大凡制度之改，政令之变，利于其旧，不什则不可为已，又况不如其旧哉。

考之于古则非训，稽之于今则不利，寻其名而求其实，则失其宜。故曰：议罢斋郎而以学生荐享，亦不得其理矣。

禘祫议

右今月十六日敕旨，宜令百僚议，限五日内闻奏者。将仕郎守国子监四门博士臣韩愈谨献议曰：

伏以陛下追孝祖宗，肃敬祀事。凡在拟议，不敢自专，聿求厥中，延访群下。然而礼文繁漫，所执各殊，自建中之初，迄至今岁，屡经禘祫，未合适从。臣生遭圣明，涵泳恩泽，虽贱不及议，而志切效忠。今辄先举众议之非，然后申明其说。

一曰“献懿庙主，宜永藏之夹室”。臣以为不可。夫祫者，合也。毁庙之主，皆当合食于太祖、献、懿二祖，即毁庙主也。今虽藏于夹室，至禘祫之时，岂得不食于太庙乎？名曰合祭，而二祖不得祭焉，不可谓之合矣。

二曰“献、懿庙主，宜毁之瘗之”。臣又以为不可。谨按《礼记》，天子立七庙，一坛，一壝。其毁庙之主，皆藏于祧庙。虽百代不毁，祫则陈于太庙而飨焉。自魏晋已降，始有毁瘗之议，事非经据，竟不可施行。今国家德厚流光，创立九庙。以周制推之，献、懿二祖，犹在坛壝之位，况于毁瘗而不禘祫乎？

三曰“献、懿庙主，宜各迁于其陵所”。臣又以为不可。二祖之祭于京师，列于太庙也，二百年矣。今一朝迁之，岂惟人听疑惑，抑恐二祖之灵，眷顾依迟，不即飨于下国也。

四曰“献、懿庙主，宜附于兴圣庙而不禘祫”。臣又以为不可。《传》曰“祭如在”。景皇帝虽太祖，其于属，乃献、懿之子孙也。今欲正其子东向之位，废其父之大祭，固不可为典矣。

五曰“献、懿二祖，宜别立庙于京师”。臣又以为不可。夫礼有所降，情有所杀。是故去庙为祧，去祧为坛，去坛为壝，去壝为鬼，渐而之远，其祭益稀。昔者鲁立炀宫，《春秋》非之，以为不当取已毁之庙，既藏之主，而复筑宫以祭。今之所议，与此正同。又虽违礼立庙，至于禘也，合食则祫无其所，废祭则于义不通。

此五说者，皆所不可。故臣博采前闻，求其折中。以为殷祖玄王，周祖后稷，太祖之上，皆自为帝；又其代数已远，不复祭之，故太祖得正东向之位，子孙从昭穆之列。《礼》所称者，盖以纪一时之宜，非传于后代之法也。《传》曰：“子虽齐圣，不先父食。”盖言子为父屈也。景皇帝虽太祖也，其于献、懿，则子孙也。当禘祫之时，献祖宜居东向之位，景皇帝宜从昭穆之列，祖以孙尊，孙以祖屈，求之神道，岂远人情？又常祭甚众，合祭甚寡，则是太祖所屈之祭至少，所伸之祭至多，比于伸孙之尊，废祖之祭，不亦顺乎？事异殷周，礼从而变，非所失礼也。

臣伏以制礼作乐者，天子之职也。陛下以臣议有可采，粗合天心，断而行之，是则为礼。如以为犹或可疑，乞召臣对，面陈得失，庶有发明。谨议。

颜子不贰过论

论曰：登孔氏之门者众矣，三千之徒，四科之目，孰非由圣人之道，为君子之儒者乎？其于过行过言，亦云鲜矣，而夫子举不贰过，惟颜氏之子，其何故哉？请试论之：

夫圣人抱诚明之正性，根中庸之至德，苟发诸中形诸外者，不由思虑，莫匪规矩；不善之心，无自入焉；可择之行，无自加焉。故惟圣人无过。所谓过者，非谓发于行，彰于言，人皆谓之过，而后为过也；生于其心，则为过矣。故颜子之过，此类也。不贰者，盖能止之于始萌，绝之于未形，不贰之于言行也。《中庸》曰：“自诚明，谓之性；自明诚，谓之教。”自诚明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圣人也，无过者也；自诚明者，择善而固执之者也，不勉则不中，不思则不得，不贰过者也。故夫子之言曰：“回之为人也，择乎中庸，得一善则拳拳服膺，而不失之矣。”又曰：“颜氏之子，其殆庶几乎！”言犹未至也。而孟子亦云：“颜子具圣人之体而微者。”皆谓不能无生于其心，而亦不暴之于外。考之于圣人之道，差为过耳。

颜子自惟其若是也，于是居陋巷以致其诚，饮一瓢以求其志，不以富贵妨其道，不以隐约易其心，确乎不拔，浩然自守，知高坚之可尚，忘钻仰之为劳，任重道远，竟莫之致。是以夫子叹其“不幸短命”，“今也则亡”，谓其不能与己并立于至圣之域，观教化之大行也。不然，夫行发于身，加于人；言发乎迩，见乎远。苟不慎也，败辱随之，而后思欲不贰过，其于圣人之道，不亦远乎？而夫子尚肯谓之“其殆庶几”，孟子尚复谓之“具体而微”者哉？则颜子之不贰过，尽在是矣。谨论。

与李秘书论小功不税书

曾子称“小功不税”，则是远兄弟终无服也，而可乎？郑玄注云：“以情责情。”今之士人，遂引此不追服小功。小功服最多。亲则叔父之下殇，与适孙之下殇，与昆弟之下殇。尊则外祖父母，常服则从祖祖父母。礼沿人情，其不可不服也明矣。

古之人，行役不逾时，各相与处一国，其不追服，虽不可，犹至少。今之人，男出仕，女出嫁，或千里之外，家贫讣告不及时，则是不服小功者恒多，而服小功者恒鲜矣。君子之于骨肉，死则悲哀而为之服者，岂牵于外哉？闻其死则悲哀，岂有间于新故死哉？今特以讣告不及时，闻死出其月数，则不服，其可乎？愈常怪此。近出吊人，见其颜色戚戚，类有丧者，而其服则吉，问之，则云“小功不税”者也。《礼》文残缺，师道不传，不识《礼》之所谓名不税，果不追服乎？无乃别有所指，而传注者失其宗乎？

伏惟兄道德纯明，躬行古道，如此之类，必经于心；而有所决定，不惜示及，幸甚！幸甚！泥水马弱不敢出，不果鞠躬亲问而以书。悚息尤深。愈再拜。

太学生何蕃传

太学生何蕃入太学者廿余年矣。岁举进士，学成行尊，自太学诸生推颂不敢与蕃齿，相与言于助教、博士，助教、博士以状申于司业、祭酒，司业、祭酒撰次蕃之群行焯焯者十余事，以之升于礼部，而以闻于天子。京师诸生以荐蕃名文说者，不可选纪。公卿大夫知蕃者比肩立，莫为礼部。为礼部者，率蕃所不合者，以是无成功。

蕃，淮南人，父母具全。初入太学，岁率一归，父母止之，其后间一二岁乃一归，又止之，不归者五岁矣。蕃，纯孝人也，闵亲之老不自克。一日，揖诸生归养于和州。诸生不能止，乃闭蕃空舍中。于是太学六馆之士百余人，又以蕃之义行，言于司业阳先生城，请谕留蕃。于是太学阙祭酒，会阳先生出道州，不果留。

欧阳詹生言曰：蕃，仁勇人也。或者曰：蕃居太学，诸生不为非义。葬死者之无归，哀其孤而字焉，惠之大小，必以力复，斯其所谓仁欤！蕃之力不任其体，其貌不任其心，吾不知其勇也。欧阳詹生曰：朱泚之乱，太学诸生举将从之，来请起蕃，蕃正色叱之，六馆之士不从乱，兹非其勇欤！

惜乎！蕃之居下，其可以施于人者不流也。譬之水，其为泽，不为川乎！川者